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辦公地址：彰化市健興路1號
承辦人：莊麗明
電話：7112175轉57
電子信箱：e630003@email.chcg.gov.tw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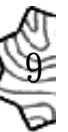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彰化縣溪湖鎮溪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1001415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重要指引及教材，詳如說明段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1年1月10日府授衛疾字第111000807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資料電子檔包含：數位新冠病毒健康證明簽發平台操作指引、V-Watch填寫COVID-19疫苗第二劑接種紀錄、V-Watch填寫COVID-19疫苗追加劑接種紀錄、入境旅客在家檢疫期間同住家人(非居家檢疫者)自主健康管理通知書(限「7天集中檢疫所/防疫旅宿+7天在家檢疫」方案適用)、防範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入境健康聲明暨居家檢疫通知書(春節檢疫專案)、預防COVID-19入境檢疫措施-搭機前2日內核酸檢驗報告相關問答輯、新型冠狀病毒(SARS-CoV-2)之實驗室生物安全指引、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公費核酸檢測指定檢驗機構名單及檢驗量能、COVID-19自費核酸檢驗指定機構111年農曆春節連假期間提供服務情形、青少年COVID-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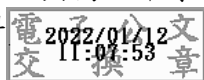
19疫苗接種後發生疑似不良事件後送醫院網絡急診諮詢聯繫窗口、COVID-19疫苗冷儲保存規範等。

三、前揭資料隨時更新，請逕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網頁/傳染病與防疫專題/傳染病介紹/第五類法定傳染病/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/疾病資訊項下(網址：<https://www.cdc.gov.tw/Disease/SubIndex/N6XvFa1YP9CXYdB0kNSA9A>)下載參閱。

四、前揭資料於本縣衛生局網頁/主題專區/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/各項指引項下同步更新(網址：<https://www.chshb.gov.tw/taxonomy/term/352>)，可逕自下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、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各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